2019年 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0033 公司简称:福建高速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按母公司本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提取盈余公积后的可供分配利润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444 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福建高速	60003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高文	冯国栋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福建省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26 层
电话	0591-87077366	0591-87077366
电子信箱	stock@fjgs.com.cn	stock@fjgs.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主要业务与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速公路投资、建设、收费和运营管理,公司的经营模式是通过投资建设高速公路,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得经营收益。福建省从高速公路诞生之初就采取了全省联网收费的管理模式,联网收费的特点导致各路段的高速公路收费站实际征收的车辆通行费与公司运营路段实际应当获得的通行费收入之间存在差异,需要经过对全省高速公路实际征收的车辆通行费进行拆分清算之后方能确认公司实际获得的主营业务收入,因此公司将主营业务收入称之为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分配收入。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向车辆征收的高速公路通行费,主营业务收入为高速公路通行费分配收入,其它业务收入包括高速公路广告收入、ETC 闽通卡收入、清障业务收入、经营开发收入等,公司营业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公司运营管理的路段为泉厦高速公路(收费里程 82 公里)、福泉高速公路(收费里程 167 公里)和罗宁高速公路(收费里程 33 公里),合计运营里程为 282 公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公司参股浦南高速公路(收费里程 245 公里)。福泉高速公路、泉厦高速公路已实施"双向四车道拓宽为双向八车道"的扩建工程,其它路段均为双向 4 车道。截至 2019 年末,福建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 5,535 公里,报告期内新增 191 公里,同比增长 3.60%,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高速公路运营里程在全省已通车高速公路里程中占比 5.09%。

2、行业情况说明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运输效率问题,多次作出重要指示,要求提高综合交通运输网络效率,降低公路通行费等物流成本,明确提出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推动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进一步提升高速公路服务能力和水平,促进物流降本增效,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安全便捷出行。为此,高速公路行业推进实施了新一轮高质量发展举措。一是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全面取消,全国"一张网"运营。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交通运输部迅速做出工作安排,加快取消全国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要求 2019 年年底前基本取消全国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为此,2019 年全国高速公路行业大力发展 ETC 电子收费,全面推进实施 ETC 门架系统建设、ETC 车道建设、称重检测设施工程建设、收费联网及通信系统改造升级工程等。二是收费模式实施改革。全国高速公路于 2019 年底实现收费模式切换工作,自 2020 年开始实行货车按车型收费模式改革以及高速公路通行费采取 ETC 分段计费模式。由此,高速公路行业运营管理也将随之发生较大变化。

2020 年全国交通运输工作会议指出,2020 年我国交通运输发展仍将保持稳中有进、稳中向好态势,但形势更严峻、任务更艰巨。高速公路作为综合交通运输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发挥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整体功能和拉动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当前,交通运输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推动高质量发展是未来一个时期交通运输工作的根本要求。新的一年,全省高速公路将继续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创新驱动、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推进高速公路发展再上新台阶。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总资产	17,172,450,462.63	17,298,921,728.72	-0.73	17,635,189,559.25
营业收入	2,904,136,382.09	2,662,673,032.59	9.07	2,474,266,70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7,577,174.23	733,512,571.27	12.82	656,193,51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9,657,207.41	724,027,422.31	18.73	653,341,58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10,749,082.72	9,092,477,409.92	4.60	8,691,179,88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0,179,085.47	1,912,187,902.06	-6.38	1,758,843,679.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16	0.2673	12.83	0.23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3	8.25	增加 0.58 个百分点	7.6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70,429,779.05	681,584,296.70	737,848,530.88	814,273,77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116,506.84	247,952,446.09	217,082,743.69	163,425,47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8,416,477.37	247,527,422.07	216,360,376.57	197,352,931.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42,229.81	601,270,070.59	532,623,144.35	846,128,100.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1,2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09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0	992,367,729	36.16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487,112,772	17.75	0	无	0	国有法人
李明	-1,000,000	30,000,000	1.0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高秀波	920,000	16,020,000	0.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81,800	15,549,500	0.57	0	无	0	其他
李梅冬	12,239,700	12,239,700	0.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毛伟伟	510,000	11,800,000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缤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缤珩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205,000	10,340,000	0.38	0	无	0	其他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0	9,396,400	0.34	0	无	0	其他
李建华	1,529,600	8,959,600	0.3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 9 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确切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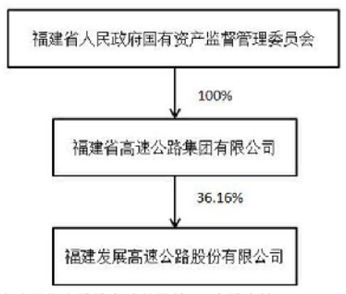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	15 闽高速	122431	2015 年 8 月 11 日	2020 年 8 月 11 日	1,741,754,000	4.9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已于 2019 年 8 月 12 日支付了"15 闽高速"公司债券自 2018 年 8 月 11 日至 2019 年 8 月 10 日期间的利息。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 日于发布的《福建高速 2015 年公司债券 2019 年付息公告》。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证评")对本公司发行的 20 亿元 2015 年公司债券(简称"15 闽高速")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中诚信证评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9)》。评级报告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本公司发行的"15 闽高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中诚信证评出具的《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19)》详见 2019 年 6 月 1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31.67	36.05	-4.3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6102	0.4567	33.62
利息保障倍数	8.31	6.33	31.34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9.04 亿元,同比增长 9.07%,主营业务收入 27.46 亿元,同比增长 4.84%,营业成本 10.84 亿元,同比增长 4.79%,管理费用 7800.13 万元,同比增长 10.71%,财务费用 1.88 亿元,同比下降 11.92%,净利润 10.81 亿元,同比增长 12.7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8 亿元,同比增长 12.82%,每股收益 0.3016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8.83%,同比上升 0.58 个百分点。2019 年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主要因车流量实现同比较好增长,长期借款余额明显下降,公司财务费用同比继续下降。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19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高速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9-007)。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序 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福泉公司	63.06	
2	福建罗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罗宁公司	100.00	
3	福建泉厦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泉厦管理公司	100.00	
4	福建省福厦高速公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福厦传媒公司	55.00	45.00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 2020-004
债券代码:122431 债券简称:15 闽高速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公司简称:

福泉公司 指 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罗宁公司 指 福建罗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泉厦公司 指 福建泉厦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陆顺公司 指 福建陆顺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福厦传媒公司 指 福建省福厦高速公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省养护公司 指 福建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中油路通公司 指 中油路通(福建)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公司 指 福建省高速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省高速集团 指 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厦门管理公司 指 福建省厦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3 位关联董事(陈岳峰先生、徐梦先生、连雄先生)回避表决,8 位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同意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在会前出具了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的书面意见,亦出具了同意该议案的书面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合计金额为 18,611.75 万元,超过了 3000 万元但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预计 2019 年度与各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9,137 万元。经统计,公司 2019 年度与各方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20,036.34 万元,超过年初预计数。2019 年度发生的超出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和部分 2019 年初未能预计的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确认并在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如下所示:

1、2019 年度养护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 14,866 万元,2019 年年初对全年养护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 14,000 万元,2019 年养护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超出年初预计金额 866 万元。2019 年度发生的超出预计金额的关联交易和部分 2019 年初未能预计的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确认并在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如下所示:

1、2019 年度养护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 14,866 万元,2019 年年初对全年养护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 14,000 万元,2019 年养护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超出年初预计金额 866 万元。

2、高速公路行业管理费

年初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发生的高速公路行业管理费用为 2,708 万元,实际发生数为 2,829 万元,超过年初预估数 121 万元。

3、服务区加油站出租及物业管理费

2019 年罗宁公司预计收到服务区加油站出租收入 135 万元,实际收到 165.02 万元,超出 30.02 万元。2019 年预计罗宁公司罗源服务区提供物业管理及代缴水电服务向关联方省经开公司和驿佳购公司收取服务费 10 万元,实际收到 11.21 万元,超出 1.21 万元。

4、服务区委托管理费

厦门高速公路管理公司受托管理泉厦高速路段朴里服务区跨线楼资产,2019 年预计公司支付其委托管理费 65 万元,实际支付 66.64 万元,超出 1.64 万元。

5、购买商品

泉厦路段委托关联方福建省厦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购买商品,预计 2019 年支付 40 万元,实际支付 67.06 万元,超出 27.06 万元。

6、罗宁公司委托宁德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沿线供配电预防性检验,支付检测费用 4.34 万元。

7、福建泉厦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向福建中驰交通工程有限公司采购活动护栏支付 4.83 万元。

8、福泉公司向福建高速中化有限公司购买油品,支付 7,990 元。

9、罗宁公司向省文化传媒公司采购商品支付 1,790 元。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划分	关联方	2020 年预计金额	2019 年实际发生额
接受劳务	养护业务 1	省养护公司、技术咨询公司等	14,000	14,866
土地租赁	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租赁费 2	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1,360	1,360
租用办公楼	福泉公司办公楼租用费 3	福州罗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91.90	277.20
出租房屋	罗宁公司房屋出租 4	福建省福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等	16	16
行业管理	高速公路行业管理费 5	省高速集团	2,200	2,829
培训费	公司及所属单位接受培训服务 6	厦门管理公司等	60	3.63
服务区加油站出租	罗宁高速公路罗源服务区出租 7	中油路通(福建)有限公司	160	165.02
服务区物业管理服务	罗源服务区物业管理服务、代缴水电服务 8	福建省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和福建省高速公路驿佳购有限公司	10	11.21
服务区委托管理	泉厦高速朴里服务区委托管理 9	厦门管理公司	67	66.64
办公楼租赁及物业费	泉厦公司办公楼租赁费 10	厦门管理公司	260.85	248.43
广告业务承包	所属路段广告业务承包 11	福建省高速公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16	116
委托采购	泉厦路段委托采购 12	厦门管理公司	70	67.06
合计			18,611.75	200,26.19

逐项说明:

1、养护业务:2019 年度养护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 14,866 万元,2019 年年初对全年养护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为 14,000 万元,2019 年养护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超出年初预计金额 866 万元。2020 年度养护业务关联交易业务预计包括路面养护、机电专项工程等项目,根据 2020 年度养护支出预算和施工安排,预计 2020 年将发生养护关联交易 14,000 万元左右。

2、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租赁费:根据福建省国土资源厅闽国土资函[2002]317 号文《福建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和《国有土地使用权转贷合同》,福泉公司向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经营服务有限公司租赁福泉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从 2001 年 10 月 31 日起至 2031 年 10 月 30 日共计 30 年,土地使用权租赁费每年 1,360 万元,由本公司直接支付给福建省财政厅。

3、福泉公司办公楼租用费:根据福泉公司与福州罗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签订的《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福泉公司向罗长高速公路公司租用福州市晋安区王庄街道福马路 168 号名城花园 28# 楼 (写字楼)10-11 层作办公写字楼使用,2019 年福泉公司预计支付办公楼租金 284 万元,实际支付 277.20 万元,预计 2020 年福泉公司将支付办公楼租金 291.90 万元。

4、罗宁公司房屋出租:罗宁公司将闲置房屋出租给福建省福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使用,2019 年罗宁公司预计收取年租金收入 16 万元,实际收取 16 万元,预计 2020 年租金收入 16 万元。

5、高速公路行业管理费:行业管理费系省高速集团根据福建省财政厅闽财建[2008]179 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有关管理经费问题的批复》向公司收取的高速公路行业管理费用。高速公路行业管理费用按照通行费分配收入的 1%收取,年初预计 2019 年度公司发生的高速公路行业管理费用为 2,708 万元,实际发生数为 2,829 万元,超过年初预估数。预计 2020 年公司发生的高速公路行业管理费用为 2,200 万元,具体金额将随着通行费分配收入的变化而有所变动。

6、培训费:厦门高速公路管理公司等关联方为公司及所属单位提供培训服务,2019 年度公司及所属单位预计共支付培训费用 60 万元,实际发生 3.63 万元,预计 2020 年度公司及所属单位共支付培训费用 60 万元。

7、服务区加油站出租

公司罗宁路段罗源服务区加油站于 2016 年 1 月 1 日正式营业,承租方为公司关联方中油路通公司,2019 年罗宁公司预计收到服务区加油站出租收入 135 万元,实际收到 165.02 万元,超出 30.02 万元,预计 2020 年罗宁公司将获得罗源服务区加油站出租收入 160 万元。

8、服务区物业管理服务

2019 年预计罗宁公司罗源服务区提供物业管理及代缴水电服务向关联方省经开公司和驿佳购公司收取服务费 10 万元,实际收到 11.21 万元,超出 1.21 万元,预计 2020 年收取 10 万元。

9、服务区委托管理费

厦门高速公路管理公司受托管理泉厦高速路段朴里服务区跨线楼资产,2019 年预计公司支付其委托管理费 65 万元,实际支付 66.64 万元,超出 1.64 万元,预计 2020 年公司支付其委托管理费 67 万元。

10、办公楼租赁及物业费

因工作需要,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泉厦公司向厦门管理公司租赁办公楼,2019 年预计支付租赁和物业费用 330 万元,实际支付 248.43 万元,预计 2020 年支付 260.85 万元。

11、广告业务承包

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厦传媒公司注销清算后,公司所属路段将广告业务承包给福建省高速公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经营,预计 2019 年收取承包费 116 万元,实际收取 116 万元,预计 2020 年收取 116 万元。

12、委托采购

泉厦路段委托关联方福建省厦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购买商品,预计 2019 年支付 40 万元,实际支付 67.06 万元,预计 2020 年支付 7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福建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飚

注册资本:8,578 万元

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东水路 18 号交通综合大楼 24 层

经营范围:公路养护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专用设备专业修理;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施工;公路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矿产品、建材的销售;城市道路设施管理服务;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二)福建省高速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光东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岳峰镇金鸡山路 59 号金鸡山文化创意产业园金鸡山建筑设计创意分园二号楼二楼 A 区

经营范围: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公路工程试验检测;市政工程试验检测;公路工程设计服务;工程监理服务;公路安全评价;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三)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涂慕溪

注册资本:10 亿元

注册地址:福州市东水路 18 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 18 层

经营范围:对高速公路及其附属配套设施的投资、建设、经营(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对计算机软件项目的投资、开发;道路养护、施工;路障清理;公路设施服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苗圃绿化;仓储(不含危险品);货物运输代理(不含水路运输代理);房屋、土地及设备租赁;房地产开发;计算机及配件、建筑材料、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仪器仪表的销售。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四)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经营服务有限公司(简称"福泉经营服务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晓东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福州市晋安区王庄街道福马路 168 号名城花园 28# 楼 9 层 1-4 室

经营范围:道路绿化;机械加工和租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及配件、工业生产资料(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建筑材料、百货、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管道维护、房屋修缮的高速公路服务项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正餐服务;快餐服务;茶馆服务;咖啡馆服务;小吃服务;一般旅馆。互联网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含冷藏及冷冻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品、日用品、办公用品、家用电器、玩具、初级农产品的零售、批发、代购代销,医疗器械零售、批发;卷烟、雪茄烟的零售(分支机构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五)福州罗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简称:罗长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中光

注册资本:6,000 万元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28 号空军福州房管处大院东侧 59 号三、四、五层

经营范围:对本公司所辖的高速公路进行投资、建设、管理;按规定收取车辆通行费,从事高速公路道路绿化、养护、车辆清障拯救、装璜广告;物业管理;房屋修缮、房屋和设备租赁;机电系统和交通配套设施的管理维护;建筑材料、机械设备、苗圃绿化、百货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六)福建省福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福宁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元洪

注册资本:1 亿元

注册地址:宁德市蕉城区费岐路 1 号

经营范围:负责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收费管理,高速公路道路养护、路障清理、机电系统和交通配套设施的管理维护;建筑材料、机械设备销售;苗圃绿化经营;建筑用石料开采(仅限分支机构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七)福建省厦门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锦洪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霞溪路 45 号之三 138 室

经营范围:公路管理与养护(凭相关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旅行社服务;客运汽车站;旅游管理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教育咨询(不含教育培训及出国留学中介、咨询等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的教育(不含须经行政许可审批的事项);鞋帽批发;服装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日用品零售;服装零售;鞋帽零售;汽车零配件零售;通信设备零售;旅客票务代理;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人力资源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物业管理;停车场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建筑业;公路工程建筑;其他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园林景观和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其他未列明企业管理服务(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其他道路运输辅助活动(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国内货运代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八)中油路通(福建)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文全

注册资本:1,600 万元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37 号信和广场 28 楼 2806 单元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销售;沥青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风景园林工程的设计、施工。日用百货、汽油、石油成品油(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文具用品、图书、报刊、音像制品及电子出版物、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烟草制品的零售;燃气汽车加气站;汽车修理与维护(分支机构经营)。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九)福建省高速公路经营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国霖

注册资本:1,596 万元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西庄路 233 号 1# 楼 3F、4F

经营范围:公路交通工程、公路路面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日杂、建筑材料、保健食品、玩具、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的销售;工程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卷烟、雪茄烟的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十)福建省高速公路驿佳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国霖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西庄路 233 号 1# 楼 3F

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初级农产品、水果蔬菜、通讯器材、酒、茶叶、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保健食品、工艺美术品、服装、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器材、家具、汽车摩托车零配件、润滑油、家用电器、电子产品、花卉、玩具的批发、零售;卷烟、雪茄烟、图书、音像制品的零售;餐饮服务;室内儿童游乐活动;健身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房屋租赁;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十一)福建省高速公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国霖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西庄路 233 号 1# 楼 3F

经营范围:承办设计、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广告牌租赁;摄影服务;文艺创作;企业品牌设计、策划;电子商务平台建设;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庆典服务;宣传品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孙公司。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高速公路日常养护的关联交易定价是以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核定我省高速公路运营成本定额的通知》(闽财建[2001]122 号文)为基础,经过充分协商或招投标确定。

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泉公司土地使用权租金是以福建大地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福泉高速公路主营部分用地租赁土地估价报告》(编号:闽大地[2002]估 202 号)为基础制定。

3、行业管理费系省高速集团根据福建省财政厅每年关于批复省高速公路公司年度管理经费支出计划的函向本公司收取的。

4、其它各项关联交易定价均为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通过协商谈判确定。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日常运营所需开展的项目,关联交易的定价或以政府批文为依据、或以市场市场价格为参考,不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不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五、审议程序: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陈岳峰先生、徐梦先生和连雄先生回避表决,公司 8 名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预计的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福建高速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福建高速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的事前确认函》

3、《福建高速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 2020-006
债券代码:122431 债券简称:15 闽高速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承办分支机构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厦门分所更名而来,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注册地址为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创新大厦 A 区 14 楼 a 单元 19 室,执业人员具有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员工 3,051 人。其中,共有合伙人 106 人,首席合伙人肖厚发;共有注册会计师 860 人,较上一年净增 375 人;包括注册会计师在内,总计有 2,853 名从业人员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8,157.19 万元;2018 年度业务收入共计 69,904.03 万元;2018 年承担 110 家 A 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业务,合计收费 11,245.36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汽车及零部件制造、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电气机械和器材、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专用设备、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服装、家具、食品饮料)及矿产资源、工程地产(含环保)、软件和信息技术、文体娱乐、金融证券等多个行业,其资产均值为 73.48 亿元。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责任限额 4 亿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该所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自成立以来未受到过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 3 年,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收到 1 份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即 2017 年 10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28 号。除此之外,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纹,中国注册会计师,先后为金龙汽车(600686)、福建高速(600033)、瑞达期货(002961)、弘信电子(300657)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无兼职情况。

本期签字会计师:林小香,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 9 月开始从事审计业务,先后为龙溪股份(600592)、厦门农商行等上市公司、IPO 企业提供服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无兼职情况。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